

证券代码：871332

证券简称：维麦重工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伟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提名李伟洪先生、黄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田超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且皆为连选连任。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提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